

证券代码：836136

证券简称：美特林科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江苏美特林科特殊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6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将军大道金鑫东路 8 号美特林科公司一楼
1101 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马步洋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召开经公司 2025 年 4 月 24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发出召开会议通知，满足召开年度股东大会应提前 20 天通知的要求；会议通知以公告形式发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通知形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7,114,785 股，占公司有权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没有非董事和非监事的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由董事长汇报 2024 年度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7,114,78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编制了《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由监事会主席汇报 2024 年度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7,114,78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7,114,78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7,114,78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公司 2024 年

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7,114,78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并编制了《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公告《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7,114,78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有关支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费用授权公司董事会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7,114,78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八）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三)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2,242,385	100%	0	0%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文锦姣、曲兰平

（三）结论性意见

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江苏美特林科特殊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江苏美特林科特殊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